

股票代码：002202

股票简称：金风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5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445,008,91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0.53%）的股东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26,752,02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风科技”或“本公司”)于2021年3月2日收到公司股东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新能源”)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三峡新能源拟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名称：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三峡新能源持有本公司445,008,917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53%。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回笼部分资金,补充新能源发电业务资金需求。

2、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含参与公司年度利润分配送转的股份)、增持的股份以及参与配股的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

4、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126,752,029股,即不超过金风科技总股本的3%。其中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若拟减持期间金风科技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前述拟减持数量相应调整。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实施。其中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进行;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进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7、三峡新能源不存在与拟减持股份相关的仍在履行中的承诺,减持前述股份不存在违反承诺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三峡新能源将根据

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全部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三峡新能源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三峡新能源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日